

## 上海景域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景域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公司”)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8月19日以邮件、电话形式发出,会议于2016年8月26日上午11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11名,实际出席董事5名,董事孟畴、马名驹、冯华伟、谢娜委托董事王小松参加会议并表决;董事谢应波、康正宁委托董事李丹参加会议并表决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洪清华先生主持,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:

- 1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上海景域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赞成票11票、反对票0票、弃权票0票。

- 2、 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上海景域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2016半年

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11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景域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

上海景域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8月29日